

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一、目的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，建立和完善经营者的激励约束机制，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促进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健康、持续、稳定发展，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拟定本方案。

二、适用对象

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。

三、适用期限

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。

四、薪酬标准

高管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。总经理张福如薪酬见《2019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》。

单位：元

姓名	职务	薪酬
李煜叶	副总经理	220,000
王 晔	财务总监	250,000

五、发放办法

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，公司将根据每年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考核发放。薪酬均为税前薪酬，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六、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于2019年1月1日起实施，在本方案生效前已按2018年标准领取了部分2019年按月发放的薪酬，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的按月发放中给予调整，确保2019年全年薪酬按本方案执行。

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